

QIN BU DU XIANG



Love Can't
Share

爱情不独享

■ 王小鹰 著

■ 北岳文艺出版社

I 26
66-C.

爱情不独享

王小鹰 著

北岳文艺出版社

爱情不独享

王小鹰著

*

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(太原市解放路46号楼)

山西省新华书店经销 山西人民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: 787×1092 1/32 印张: 10.75 字数: 166千字

1990年8月第1版 1990年8月太原第1次印刷

印数: 1—5,000册

*

ISBN 7-5378-0386-2

I·365 定价: 3.70元

目 录

一

闲话丈夫.....	(1)
异有异的情趣.....	(11)
大姐与小妹.....	(23)
苏北姑娘.....	(30)
买菜.....	(37)
骤暖.....	(43)
表妹.....	(50)
长辫子与书.....	(56)
老师,你好!	(62)
节日偶思.....	(67)
哈罗, Y君!	(71)

二

在生活中寻觅知音.....	(83)
---------------	--------

星星在天上·····	(93)
老河湾外的小岛·····	(104)
客从远方来·····	(110)
睡莲·····	(117)
金色的落叶·····	(120)

三

我到绍兴·····	(124)
鸟魂·····	(135)
黄道婆墓址寻访小记·····	(141)
人与生物圈·····	(152)

四

芦青河告诉我有个张炜·····	(161)
姗姗在美国·····	(173)
生活的旋律·····	(187)
她有一颗美好的心·····	(201)

五

多余而又不多余·····	(217)
神妙独到指上功·····	(223)
品戏·····	(230)

我曾经是个越剧迷·····	(239)
赵志刚的柔与刚·····	(243)
闲话《何文秀》·····	(259)
在灯红酒绿中演活人物·····	(263)
蝴蝶满园飞·····	(266)
当我的小说被搬上荧屏·····	(275)

六

给赵圭律师一封信·····	(281)
社会·性格·命运·····	(288)
无可奈何花落去·····	(294)
我是怎样开始习作的·····	(300)
历时两载 八易其稿·····	(306)
创作来不得半点虚假·····	(314)
给《萌芽》读者的一封信·····	(319)
道出实实在在的人生·····	(327)
有意无意间·····	(332)

闲话丈夫

写过这么多小说，没想到过会去写自己的丈夫。

一天，在《上海文学》工作的小姑杨晓敏从河南回来，拿了瓶杜康酒找我们，说是那里一位青年作者送给她哥哥的，那位作者的作品我读过，可又怎能平白受酒？丈夫却不问缘由早已收下，可见是“好酒之徒”。

晓敏告诉我，他们的刊物想约写我们的家庭，我的丈夫。我思忖，找人来采访，东盘西问，会把夫妻间的私事都套得去大做文章，多别扭，还不如自己写，竟神差鬼使地应了这篇稿。真有些后悔，拿起笔无从落，太熟悉的人反而觉得没啥好写。然而是非写不可的了，为了那远方的朋友，也为了那杜康酒。

有一天，几个文友突然上我家吃饭，我爱人开了那瓶杜康酒，大家喝个痛快。他这人从小便这样，自家再珍贵的东西也舍得拿出来“共产”，家中的阿婆叫他“憨大”。

他大名叫王毅捷，听他父亲说，这名字是为了悼念两位烈士而取的，两位烈士名叫钱毅、胡捷，一个在敌人扫荡时被杀害，一个在攻城中被炮火击中。父亲曾作赠儿诗一首，曰：“……苏北敌后鏖战急，携子漂海归心切，取名毅捷悼烈士，长大成人要杀敌……”并有小序：深夜忆往事，枕边作小诗，书寄黄山麓，儿立松柏志。那时，毅捷在黄山茶林场劳动，因为反对过张春桥，属“内控”对象。他父亲在“五七”干校的牛棚里，被隔离。即使在那时，他们也能做出这般“豪言壮语”，父子两代都是理想主义者。

他的小名叫“小胖”，据说小时候壮实得可以，荣获合肥市儿童健康比赛第一名。可惜我没眼福观赏他那时的尊容，只见过几张模糊的照片，头大头发少，傻愣愣的，一副憨大样。如何现在就长成一米八〇的大个了呢？高大，但并不见胖，头发竟变得又浓又密。我站在他身边，只及他胳肢窝，走在路上，倘若挽着手，熟人便笑

话我是吊在他的胳膊上的。幸亏如今时兴高跟鞋了，稍稍可以弥补一些这样的悬殊。

他逢人总说，我和小鹰从摇篮里就开始谈恋爱了，同一个小学，同一个中学，又一同上山下乡，一同上大学……

说得漂亮，在中学里你是团干部、三好学生，青年报上登过大照片，我认识你，你压根儿不认识我。

下乡时，你把头埋在你父亲最珍贵的藏书里，马、恩、列、斯、鲁迅全集、普列汉诺夫、费尔巴哈、毛泽东选集……，连女友陆华也很少说话，哪儿顾及上我这个“小妹妹”。

陆华她们十一个人在山洪暴发时，抢救木材牺牲，你把陆华和你的通信交给我，只身跳上木筏，冲出六十多里，找回了陆华的遗体。你把你喜爱的像章佩在她的身上，却因此成了“反革命。”他们批判你，我冲上台哭喊，“你们怎么可以这样理解他？”就是那时，你还时时躲着我，远离集体独自在荒凉的山顶疏伐毛竹林。你远避我，不和我说话，我又对着你哭喊，“不，我偏要和你说话！”

也许，从那时你才“注意”了我……

陈祖芬写过一篇关于他的报告文学，《当代青年》，叙述他考大学——研究生——留学生的经过，读一年半大学他考上了研究生，又一年多，他出国留学，在美国又是一年半获了硕士学位。有了这般的“三级跳”，许多人认为他是个雄心勃勃的人，其实，他只是爱读书，他并没有很大“野心”，是个普通的人。

最初从农场回上海，他在传染病院当炊事员，我以为他会怨气冲天，他却干得卖力，乐呵呵的。后来又当采样工，采集水样每天要走几十里路，还别出心裁，怕水样不全面，潜到水底取水样。也许因为这些，他又调到卫生局办公室，处理群众来信来访，他又异想天开地想为民排忧解难，认真得近乎迂腐。若不是恢复了高考制度，我想他会在那些信里埋一辈子的。他终究抵挡不住读书的吸引力，他考上了上海师院历史系，随即又考上了复旦大学历史系研究生，再后又赴美留学去了。

他在美国读书，我们曾经通过六次长途电话，三分钟，三十八元七角人民币，或者十三美元。爱情比钞票价值高得多。隔着大洋，时差十几个小时，有时我下午挂电话，他那儿是半夜

里，话筒里他的声音非常清醒。

“喂，把你从梦中吵醒了吧？”我很抱歉。

“哪里，我还没睡呢，在做 *paper*……”

我这才知道他读书读得艰难，每天都要到凌晨二、三点才睡。两年来，经常的伙食是熟泡面和三明治。他从美国刚回来的时候，又瘦又黑，简直比在黄山茶林场砍柴开荒时还苍老，叫人难以相信他是从被许多人想象成天堂般的美国回来的。

“我在那儿是拚命。”他说。他必须取得最优秀成绩以获得最高助教金；他规定自己要在两年之内完成学业，结果是花了一年半时间取得硕士学位的。他到餐馆里干了两个月的零工攒了一些钱，便开始了横跨北美大陆的旅行。当他返回祖国，走下飞机的时候，已经是身无分文，连贴身穿的短裤汗衫都替换不下来了。我记得他回到家的第二天，我就上街替他买短裤汗衫。不过，他带回的东西够多了，有二十八箱书籍，单寄费就花了好三百多美元。还有一千多张幻灯片，真实而详尽地记录了他在美国的生活和许多有价值的资料。

回国时，过海关，海关检查人员看看他的护照，问：“回来探亲？”

“不，回家了！”

“噢——”非常吃惊，就变得非常友好，行李都不检查了。自费留学回国的，很少，很少。

许许多多人说他傻，为什么不再继续攻读博士？为什么不把小鹰接出去伴读？为什么……还要回来？为什么……？

我知道他这个人，不是傻，也并不是想老婆，我了解他，他是个理想主义者，是个民族自尊心很强的人。

1976年唐山大地震，他是随医疗队第一批赶到唐山的，当时他还在卫生局工作。别的救灾队员十天一轮换，他可是去了三个十天还不回来，我急得睡不着吃不下，生怕他被余震震死。我急中生智，每天写一封信去，谎说我得病了，要开刀……他托人带回一封信，一本正经地批评我“动摇军心”，说：“唐山人民在流血流泪，你还一直为个人着想，不感到羞耻吗？”

有时，我和妹妹在一起谈天，说起社会上存在的不正之风，常常要发些牢骚。牢骚发得过火了，他听了就会发怒，会制止我们，会和我们辩论。

“大姐夫，中国共产党不吸收你加入组织，

真是一大损失。”我妹妹常常不无讥讽地说他。

从读中学起，他前前后后共打过七次入党报告。

如今，他并不讳言自己对党组织的向往，然而他并不着急。

他现在在交通大学社会科学及工程系任教，开“当代美国概况”的选修课，他口才好，所以每堂课教室总是挤得满满的，加了许多位子，窗台上门口都站满了人。我去听过他一堂课，课堂上总是笑声不断。有个学生递条子问：“王老师，你是共产党员吗？”

他就让同学们猜，有一半同学举手认为他是党员，有一半同学举手认为他不是党员，他回答：

“不是。”教室里扬起一阵掌声。他接着说：“可是，我打过七份入党报告！”教室里顿时爆发出更热烈更长久的掌声。

关于这些事我正在构思一篇小说，题目叫“党外布尔什维克”，我想，我也许能把它写得很生动。

他是个随和而厚道的人，爱说笑话，有点幽默感。我们和他父母住一起，还有弟弟、弟媳、外婆、表姐，是个大家庭。凡有他在场，家庭气

氛总会很热闹。当然，他也有和家人争吵的时候，凡是一时对长辈发了脾气，过不久他便会去认错。阿婆总夸他：“小胖跌得倒爬得起。”

他爱管闲事，凡有人求他办事，他总是尽力而为。我是常常嫌他“殷勤过度”的。自从他留学归来，我们家便成了“出国留学的咨询站”。时常有人来找他，同学、亲戚，同学的同学、亲戚的亲戚，打听如何办理出国留学手续？到了国外应当注意些什么？国外人最喜欢什么小礼品？等等、等等。他是有问必答，有求必应的，这类事占据了他许多时间。

他喜欢买书，我们上街，倘若我要进布店，他说：“我在门口等你。”可一见书店他钻进去就不肯挪身了，不带几本书回来是不肯罢休的。倘若他身上有二十元钱，他就一定把这些钱统统买成书。逼得我不得不控制他的零用钱。他也有对付的办法，与书店营业员熟了，让人家把书存着，回家问我要钱，这叫先斩后奏。

他极爱看球赛，无论大球小球，凡球赛都看。看时全神贯注，天塌了也不管。倘若是中国的球队输了，他会气得训人，睡不着觉，好长时间不跟你说话。

他有个致命的弱点，就是学不会“含蓄”，我常常要提醒他：什么什么事不好说给人家听的。他点头称是，然而一出去就忘了，咕噜咕噜地兜底翻出来，有得罪人的，也有引起人家猜忌的，他从不后悔，我却为他操透了心。

别看他到当今世界上最现代化的美国去啃过两年洋面包，他却始终有点封建主义的大丈夫派头，他不赞同我有过多的社交活动，还半真半假地说：“什么理事？就是帮我理家务事！”

最近，他写的纪实体小说《信从彼岸来——一个中国学生的留美札记》在《小说选刊》上转载了，许多人说：“嗯，写得比小鹰好！”他不免得意，却对旁人说：“是小鹰帮我修改的。”

在人前，他希望我表现出对他百依百顺的样子，倘若我当人面批评他，他会非常生气以致于和我吵起来。其实，他还是非常爱护我的。有一次，我病了，肚泄，他急得心神不宁，到处找药给我吃。他拿出一瓶黄澄澄的药片，说是黄连素，止泄最有效。又是倒水又是递药，哄我吃下了。还是泄，又吃了两片。我只觉得头晕目眩，牙关下颏都发麻了。他见我神色不对，再细看药

瓶，药的标签落在瓶底了，原来那药不是黄连素，而是颅痛定——一种镇静安眠药，吓得他魂飞魄散，急忙陪我去挂急诊，医生说了不要紧，药量还不大，他还是不放心，让我喝发苦的浓茶解药性。我对他说：“幸亏我俩感情好，否则人家要当你谋害我呢。”

这就是我的丈夫，一个不称职的丈夫，却是一个称我心的丈夫。也许，我将来会为他也是为我写一部自传体的小说的。写我们自己，也是写我们这一代人，这一个时代。

异有异的情趣

做了十二年人妻，渐渐发现了一个或可称之为哲理的现象：并不一定要有共同志向共同理想的人才能产生爱情，夫妻间也不一定性格相合情趣相投。我战战兢兢写下这句话，生怕有人说我亵渎了神圣的爱情。然而实践不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么？

且不说我丈夫跟我外貌上相距多大了，他一米八〇的大个，可我只有一米五八，人家笑话起来就说，王小鹰你钻在王毅捷的胳肢窝里。

我相信绝大部分恋人兴冲冲地准备结婚时，对结婚后的日子并没有周密而理智的设计，他们只是凭着感情的冲动或者顺应着自古以来的成理。俗话说一只碗不响两只碗叮当。两个活生生的人搬到一间屋子里来生活（那屋子又往往是那样的狭小）岂有不发生摩擦之理，成天笑语娇音